

## 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(第 370 章)

根據第 5 條的規定

### 附連於圖則第 HMS7201TB-GZ0001 號的計劃 說明

#### 工務計劃項目第 7201TB 號 連接摩士三號及四號公園的擬建行人天橋

#### 工程的一般說明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》(第 370 章)(下稱“該條例”)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現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。施工區界限載於附連的圖則第 HMS7201TB-GZ0001 號(下稱“該圖則”)，工程內容則在下文說明。進行建議的道路工程，旨在提供一個安全、舒適和便捷的行人通道系統，以加強摩士三號及四號公園的連繫。

#### 2. 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興建一條有蓋行人天橋連相關升降機，以提供往來摩士三號及四號公園的直接通道；
- (ii) 在擬建有蓋行人天橋南面，永久封閉現有樓梯，並改建為有蓋樓梯；
- (iii) 在擬建有蓋行人天橋北面 and 南面，拆卸部分現有斜坡，並改建為升降機；
- (iv) 在擬建有蓋行人天橋北面，拆卸一幅現有斜坡，並改建為有蓋樓梯；
- (v) 在擬建有蓋行人天橋北面 and 南面，拆卸部分現有斜坡，並改建為支柱、擋土牆和行人路；以及
- (vi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渠務、土力、機電、環境美化和街道照明工程。

### 封閉道路

3.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建議行使該條例第 17 條賦予的權力，為工程或使用或附帶事宜的目的，永久封閉該圖則所示施工區界限內現有樓梯；以及暫時封閉該圖則所示施工區界限內部分現有行車道、行人路、中央分隔帶、安全島、行人過路處和美化市容地帶。在施工期間，當局會視乎情況另行提供臨時通道和實施臨時改道安排。如有需要，當局會根據該條例第 18 條的規定另行發出公告，說明封閉該等樓梯、行車道、行人路、中央分隔帶、安全島、行人過路處和美化市容地帶的情況。

### 改動器具的路線或位置

4.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建議行使該條例第 20 條賦予的權力，為工程或使用或附帶事宜的目的，規定有關方面改動施工區界限內任何氣體、電力、水或電訊服務器具的路線或位置，例如供電電纜及導管、電訊電纜及導管、水喉總管、雨水渠、污水渠、供氣喉管，以及任何其他服務器具的路線或位置，並修補任何因此而受騷擾的道路路面。如有需要，當局會根據該條例第 20 條的規定另行發出公告，說明改動該等器具的路線或位置並修補該道路路面的情況。

2021 年 2 月 24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陳美寶